

附件 4：服务采购申请审批单

NO:

4503050039442

桂林市七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服务采购申请审批单

申请单位（须加盖公章）：七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申请日期：2025.10.13

服务项目名称	内容、规格	单位	数量	预算（单位：万元）		经市场调查后确定的 上限控制价	
				单 价	金 额	单 价	金 额
关于安保服务的					93.288		
合 计					93.288		
资金来源 （预算内、外）	预算内资金						
申请理由	因原安保合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即将到期，为提升我区安保服务 质量和管理水平，顺利完成安保服务交接工作，现拟对我区 2026 年的安 保服务进行采购，预算金额 93.288 万元，妥否，请批示。 经办人：秦少明 电话：15697731568						
单位（部门）领 导意见	批 同意、呈刘庆娜同志示 阮家平 2025.10.16						
分管区领导意见	刘庆娜 20/10						

填表须知：1、编号由区采购办填写；2、内容、规格等详细资料可附表后；3、审批单需要部门领导、
分管区领导签字同意后，最后才报送区采购办审批；4、审批单填写要完整，不能漏项。

成交结果确认函

项目名称：2026 年度桂林市七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安保服务采购

项目编号：GLZC2025-C3-990669-GXHC

同意磋商结果，确认本项目成交结果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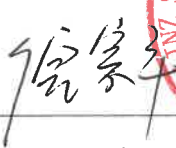
成交供应商	成交金额(元)
桂林国投安保服务有限公司	玖拾贰万壹仟捌佰肆拾元整 (¥ 921840.00)

采购人：桂林市七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

七星区代理机构推荐表

单位：七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代理机构遴选情况	1.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. 广西鼎策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3. 广西联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单位推荐意见	经 11 月 21 日局采购领导小组研究，决定推荐广西华诚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七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6 年-2027 年度安保服务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。该公司代理采购了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、七星区教育局、龙胜县教育局等单位的安保服务项目。该公司专业性强，业务熟练。 单位（盖章）： 单位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日期：2025.11.25
分管区领导意见	拟同意区机关局会议意见，请机关局依法依规办理。 27/11

情况说明

我局与广东久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安保合同与2025年12月31日到期，需要采购2026年至2027年七星区机关大院、施家园办公区、码坪街办公区三处办公区域的安保服务工作。

需采购安保服务工作的主要内容为：负责对区政府办公区域的秩序维护和治安巡察；负责工作日和非工作日办公区域财产安全；负责三处办公区域的消防安全及用水、用电安全巡察检查，并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；协助做好上访人员的引导劝导，做好来访人员的登记。

保安配备为：高新开发大厦院内17人，施家园院内3人，码坪街院内3人，共计23人。

按照年人均4.05万元的标准，23人共计费用为93.288万元（包含人员工资、保险费等）。

特此说明

桂林市七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2025年10月28日

